

广东省中山市民政局

中民函〔2020〕64号

中山市民政局关于对中山市政协十二届 四次会议提案第124338号的答复

黄振球等委员：

你们提出《关于加快推进我市社区养老工作的建议》(提案第124338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加快推进我市社区养老工作的建议，对建立完备的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我局认为该建议非常好，对进一步做好我市养老工作具有积极指导意义。

我市构建“市+镇+村(居)”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模式，由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发挥统筹职能，每个镇区建立至少一个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以镇级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中心为平台，打造集文体、休闲、康复、全托、日托、上门服务、对下指导等多种功能为一体的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中心，以就近便捷满足老年人养老需求为目标，逐步在村(社区)或分片设立居家养老服务站，提高居家养老服务覆盖面，逐步形成“一中心多站点”的服务格局。目前我市加大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的功能，推动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不断满足社会老年人日益个性化的养老服务需求。

一、关于加快推动覆盖全市社区的老年人卫生、日常生活、康复、心理健康和人际交往等领域支持和照顾社区养老工作的建议

我市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思路，稳步推进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养老服务信息化、人才培养等健全养老服务保障制度，探索医养结合，全面推动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

（一）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提质增效。自 2013 年起，连续四年将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工作纳入市十件民生实事，今年我市再将“3+4+N”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列入十件民生实事。我局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深化全市居家社区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0 年养老服务重点工作的通知》、《中山市特殊困难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方案》、《关于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和长者饭堂建设的通知》、《关于开展 2020 年全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和长者饭堂建设工作验收的通知》等多个重要文件，积极推进“3+4+N”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模式，通过做强服务中心、建设信息平台、完善服务体系 3 个支点，抓好助安、助洁、助餐、助医等 4 项基本服务，不断拓展提供医疗康复、为老志愿服务、智慧养老、日托服务等 N 种服务的方式，大力推进我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

（二）提高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点覆盖面。今年我市计划新增城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57 个，新增农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90 个，实现城镇社区居家服务中心（站）100% 全覆盖，实现农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站）超过 60%。截至 8 月底，我市 24 个镇区已完成所有站点规划布点工作，进入完善场室功能、配置设施设备等具体建设阶段。在规划

布点方面，镇区以整合利用原有的村（社区）星光老年之家、老人活动中心、党群服务中心或闲置的公共场室为主，将站点建设在老人日常生活圈内，兼顾老人到站活动的便利性。目前，我市有镇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4 个，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110 个，其中城镇社区 58 个，农村社区 52 个，农村幸福院 61 个。

（三）积极推进社区长者饭堂建设。2018 年起，我市开展“大配餐”服务工作，先后在火炬开发区、小榄镇、三乡镇、沙溪镇、石岐区、南区等 6 个镇区试点开展长者饭堂助餐服务，2019 年新增西区、东区、横栏、古镇、东风、五桂山 6 个镇区开设长者饭堂。根据今年十件民生实事要求，每个镇区至少建成一家长者饭堂，以保障困难老人为补贴重点、适度普惠的方式，为辖区内老年人提供助餐配餐。目前全市 18 个镇区建设长者饭堂，已建成长者饭堂和集中就餐点 46 个，24 个镇区全部开展了上门送餐助餐服务，受惠老年人 2100 余名，提供餐饮服务 60.1 万餐次。

（四）加强养老服务信息化监督管理。2019 年，我市通过开展西区、小榄镇两个镇区，探索开展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试点工作，并在 2020 年利用互联网的手段，创新养老服务模式，打造集对象、站点、人员、服务、资源等各类要素统筹高效运行的“一中心多站点”居家养老服务网络，强化养老服务质量监管，掌握全市各养老服务中心（站）服务、上门家政服务数据信息，实现对养老护理员服务过程、服务质量、护理员人身安全预警等相关情况网络化监管。截至 8 月底，系统内已建立包括全市政府兜底对象和边缘困难群体共计 2791 名服务对象电子档案，658 名服务人员完成系

统注册并开展服务；在系统提交服务申请并通过审批 627 条；在开展助餐、助洁、助医、日常探访等服务过程中，完成了服务打卡记录 24981 条。

（五）推进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依托我市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开展免费培训及个人自主参训，基本构建了养老服务从业人员从初、中、高级工到技师、高级技师的发展通道。本土大专院校从 2011 年起，陆续开设了养老专业，个别院校与地方建立了实训基地，培养、储备了一批专业的养老社会工作人才。广弘颐养院也成立了中山市智健职业培训学校，为社会培养专业的养老护理人才。此外，民政部门还积极组织养老机构院长和养老护理员参加省市各类培训，自 2018 年以来开展市级培训养老护理员近 900 人。2020 年，我市以“南粤家政”实施为契机，开展养老护理员线上培训，截至 8 月底，组织 24 个镇区开展培训 8 期，共 164 场次，累计培训 3215 人次。

二、关于开展老年人日常家务劳动的社区有偿供给服务的建议

目前我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以优先保障困难老年人为主，逐步惠及社会普通老年人。

（一）分类实施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我市对户籍老人开展居家养老上门服务，将服务对象分为“无偿”、“低偿”和“有偿”三类，政府按照“保障兜底，适度普惠”的原则，以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社会机构为散居“三无”、“五保”和困难独居老人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每年服务特殊困难群体老年人 1000 余人，每年发放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补助资金 400 多万元。

（二）探索养老服务信息化社区养老。近年来，我市创新探索“网络养老服务模式”，打造养老服务信息化平台，为全市60岁以上老年人安装紧急呼叫装置，产生了“颐老一键通”、“关爱铃”、“慈善爱心铃”等信息化服务项目，为老人提供紧急情况下呼叫119、110、120和紧急联系人等紧急救助，同时提供预约挂号、物品配送、家务助理、电话探访、讯息发布等服务，协助居家养老老年人解决日常需求。目前，我市居家养老援助信息平台实现镇区全覆盖，逐步形成智慧养老线上、线下的良性互动，我市居家养老援助信息平台已覆盖全部镇区共5万多户老人，初步形成线上、线下联动的信息化社区养老模式。

三、关于开设社区医疗服务中心，设立老年病的治疗门诊、保健站、康复中心等，加强对老年病的预防知识宣传和普及健康保健知识的建议

市卫健局答复，我市现在所有镇区已实行社区医疗服务中心全覆盖，我市按照“以居家为基础，以社区为依托，以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思路，制定了《中山市促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实施方案》不断拓展医养结合。

（一）开展公共卫生服务。依靠社区家庭医生团队力量为居家养老服务提供14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目前，全市24个镇区免费为65岁以上老年人实施健康管理，家庭医生签约实现镇区全覆盖。2019年全市共为135199名65岁及以上老年人建立健康档案，测量血压、提供健康教育处方、开展健康咨询、定期进行健康体检等健康管理服务。我市在社区医疗服务中心均设立有康复医学科、设有中医馆，通过中医保健治未病的服务模式为辖区居民提供服

务，并且有 15 个镇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其辖区站点，周一至周五的诊疗服务时间延长到晚上 9 点。

（二）为特殊群体提供医疗服务。为政府兜底服务重点困难老年人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中行动不便或确有困难的老年人试点提供家庭病床服务，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或服务补贴等形式给予保障。2020 年全市设置家庭病床 230 张。市一级财政对每床每年限额补助 1 万元费用，镇区一级财政相应配套资金，用于支付医保报销以外的、由老年人个人承担的药费、治疗护理费以及医护人员上门服务等费用。医生、护士每月上门至少一次。

（三）开展国家安宁疗护试点工作。以“提高临终患者生命质量”为目标，通过多学科协作模式，为疾病终末期患者提供疼痛及其他症状控制、舒适照护等服务，并对患者及其家属提供心理支持和人文关怀。

（四）以社区为单位开展关爱老年心理健康行动。2019 年我市在火炬开发区博凯社区及东区桃苑社区进行省级老年人心理健康关爱试点，协助做好老年人心理疾病、慢性病所致的焦虑、抑郁，以及认知障碍这一疾病的早期筛查、诊治工作。

（五）多方协同打造医养结合三体服务网络。目前我市社区和医院均已接入中山市区域卫生信息平台，实现医疗数据的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通过健康中山 APP 即可实现线上预约挂号，线下就诊，以及实现网上咨询、与家庭医生交流、网络医院等功能。

（六）积极开展义诊和健康知识宣传。在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老年健康管理及医养结合服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的过程中，依托社区医疗服务中心、通过基层专业医护人员，开展灵活多样的社区健康咨询、爱心义诊等服务活动。8月24日至30日，在全国第二个老年健康宣传周活动中，市卫生健康局组织指导各镇区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面向本辖区内老年人及其家人等宣传老年健康科学知识，为老年人提供健康教育、健康体检、康复护理、心理关爱等健康管理服务，并开展个性化宣传教育、引导老年人养成良好的健康习惯，改善老年人生活质量，提高老年人健康素养和水平。

四、关于组织开展老年人社区集体活动，开展各类群众性文化、体育、娱乐活动，并争取开设老年学堂培养老年人的学习兴趣和业余爱好，丰富老年人的精神生活，保障老年人的身心健康和日常社交活动的建议

我市组织开展老年人社区集体活动，开展各类群众性文化、体育、娱乐活动，并争取开设老年学堂培养老年人的学习兴趣和业余爱好，丰富老年人的精神生活。

（一）老年人大学建设情况。从2011年开始，我市把老年教育延伸到各镇区和市属单位，目前全市各个镇区和市公安局均已成立了老年干部大学（分校），合计69所，可用场地面积4.21万平方米，实现了老年教育全覆盖。近年来，中山市创新老年教育发展机制，取得了明显成效，期间开设书法、音乐、保健等25个类别课程，形成了一套有效、深受学员欢迎的教学模式。为全市老年人提供文化、体育、艺术等教育课程，每年招生5000余人次。

（二）大型老年人文体活动开展情况。目前我市各镇区有老年人协会24个，各类老年人文化体育类登记社团31个，活跃在社区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为适应老年人的需

求，近年来我市以“老年节”、“敬老月”、“老年人健康宣传周”、全市老年人文化艺术节、全市老年人运动会为契机，全市每年投入敬老助老活动经费近 2000 万元，组织镇区开展老年人运动会、老年人书画展、老年人健康宣传、游园会等大型活动，鼓励社区老年人积极参与，进一步丰富老年人精神生活。

（三）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活动情况。目前我市镇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实现全市全覆盖，各镇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引入专业社工，通过“社工+义工”的联动模式，通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为社区老年人提供书法、绘画、手工等恒常活动。8 月全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站）活动服务约 4.4 万人次；1 月至 8 月累计服务约 19 万人次。

五、关于建立社区老年人日托中心的建议

我市自开展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以来，借助在社区层面建立嵌入式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为平台，为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助餐助行、紧急救援、精神慰藉等服务，并积极探索引导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社区养老服务，通过购买服务等方式，采取老年餐桌、上门服务等形式，大力发展老年人急需的助餐、助浴、助急、助医、助行、助洁等服务，逐步扶持培育一批综合化、专业化、品牌化的养老服务机构。

“日托养老”作为一种新型养老模式，能有效缓解老年人的孤独感，更好地回应了部分老人的需求，目前我市正在开展《中山市养老服务设施空间规划（2020-2035）》和《中山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工作，从设施布局和服务发展两个方面，对我市养老服务事业发展进行统筹规

划，在各镇区一定规模的商住小区规划养老服务设施布点，奠定大范围满足我市老年人养老服务需求的基础。同时，我市正逐步探索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的日间照料服务，在政府为困难群众提供兜底服务的基础上引入社会资本提供市场化服务，研究出台鼓励社会力量提供养老服务的优惠扶持政策，并进一步加强养老护理人员的培训力度提升服务水平，力争今后 3-5 年提供城乡全覆盖的基本日托养老服务。

感谢各位委员对我市养老服务工作的专心和支持！
专此函复。



(联系人：郭华丽，联系电话：88301633)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市卫生健康局。